

综合评审办法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	
	合计	小计	评审细项	评审标准
商务部分	23	15	运营经验	1、根据意向承租方经营的企业所取得县（区）级以上荣誉情况进行评分，每提供一项县（区）级荣誉得1分、地市级荣誉得2分，省级荣誉得3分，国家级荣誉得4分，最高得10分； 2、根据意向承租方从事与本项目用途相关的经营经验进行评分，持续经营每满1年得0.5分，最高得5分； 注：从业年限以营业执照注册时间为准，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8	综合实力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根据承租方的公司介绍、经营状况、完成本项目的优势、资金实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优秀得8分，良好得5分，基本满足要求得3分，不满足的不得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技术部分	37	10	整体装修设计方案	根据意向承租方提交的整体装修设计方案，对方案内容是否完整详细、是否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是否符合现行消防、环保等安全性要求、是否满足服装经营合理要求以及对应招租文件响应程度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优秀得10分，良好得7分，基本满足要求得5分，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10	招商组织方案	根据意向承租方招商组织方案，对方案内容是否完整详细，项目招商团队人员是否配备齐全、分工明确、具备经验，招商进度计划详细、合理，控制措施具有可操作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优秀得10分，良好得7分，基本满足要求得5分，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9	项目理解程度、协调解决问题能力	鉴于本次将候车室场地对外发包招租，用途转换为服装专业市场商铺，是为解决汕头市小商品市场首层现经营服装商户的退迁问题 根据意向承租方对项目的认识及理解、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把握、对小商品市场商户情况掌握，沟通协调思路以及针对小商品市场一楼商户优先招商的可行措施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优秀得9分，良好得6分，基本满足要求得4分，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8	承租运营管理方案	根据意向承租方承租期间运营管理方案，对运营管理团队的配备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安保、保洁、运维人员）、对商户投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等进行综合评分：优秀得8分，良好得5分，基本合格得3分，不合格的不得分。
价格部分	40	40	报价金额	以满足要求且价格最高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40分，其他意向承租方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报价/评审基准价）×40%×100；
总计				100
备注：得分最高者被确定为承租方；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价格部分得分由高到低得分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及价格部分得分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所有得分均相同的，则通过摇珠抽签的方式确定承租方。				